

证券代码：430486

证券简称：普金科技

公告编号：2014-017

**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8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通知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如期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邱进召集并主持，监事会成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6 名，实到董事 6 名。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举手方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关于成立控股子公司广东普正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公司名称拟定为“广东普正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51%，首期出资 102 万，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出资；法定代表人：卢漫莉，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广电平云广场 A 塔 5 层 A01 室，上述信息以工商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2、审议并通过《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人民币贰仟万元，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集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7 月 4 日上午 9：3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以书面投票的方式进行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七)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广电平云广场 A 塔 5 层，公司会议室。

(八)会议审议事项：

1、《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九)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方式：(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

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4 年 7 月 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00）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广电平云广场 A 塔 5 层，信函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联系人：甘蔚

联系电话：020-38621696

传真：020-38621074

邮编：510627

（十）其他事项

-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2、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 3、 授权委托书按附件格式或自制均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八日

附件：

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
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意向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意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事项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事项的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